**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**

**情况的审计结果公告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第十七条以及《河南省预算执行情况审计暂行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按照中共驻马店市委审计委员会、驻马店市审计局关于印发《驻马店市2021年市县财政一级预算单位全覆盖同步审计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驻审委办文［2021］5号）要求和我局年度工作计划，县审计委员会办公室、县审计局于2021年3--6月，组织开展了2020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。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基本情况

2020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137870万元，实际完成142326万元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347992万元，调整后预算支出数为507435万元，实际完成505935万元，年终结转1500万元。

二、审计评价意见

审计结果表明，2020年，县财政部门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以及县人大、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、县决策部署，能够认真执行第十五届县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紧扣高质量发展和优化营商环境评价要求，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较好地促进了我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。

三、审计发现的问题

**1、预算编制不科学**。

**2、财政“暂付款”余额较大。**

**3、预算收入未缴入国库。**

**4、以拨作支。**

**5、滞留应当下拨的财政资金。**

**6、部分财政借款、应收款项未及时清理。**

**7、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不完善。**

四、审计建议及整改情况

对此次审计发现的问题，县审计局已经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，并提出了整改建议。截止目前，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，西平县财政局正在积极整改，大部分问题已整改完毕。